

## 本市推进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精细化管理任务分工

任务	工作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一、提升智慧气象为城市全区域服务的能力	(一)提升智慧气象为中心城区服务能力。中心城区政府指定应急管理或城市运行管理有关部门配合市气象部门做好气象灾害防御和城市管理的气象保障工作。	中心城区各区政府、市气象局	
	(二)提升智慧气象为基层应急管理单元服务能力。气象部门要会同机场、地铁、洋山港、国际旅游度假区、国家会展中心等本市基层应急管理单元开展基于气象的风险预警服务,建立风险预警联动机制。	市气象局、市应急局	市文化旅游局、机场集团、申通地铁集团、上港集团、国际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国家会展中心、相关区政府
	(三)加强智慧气象为基层社区服务,充分利用本市社区内各类公共信息发布资源,面向基层社区开展天气信息的精准智能推送。	市应急局、市气象局	市民政局、市通信管理局、市经济信息化委
二、提升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管理重点领域的服务能力	(一)智慧气象保障智慧防汛。市、区两级气象、应急、水务部门共同加强城市内涝气象风险监测预警。	市应急局、市水务局、市气象局	各区政府
	(二)智慧气象保障智慧公安,建设精准警务气象辅助系统,开展基于图像识别技术的增强现实应用,直接应用于低能见度、积水积冰积雪等恶劣天气条件下公安对交通的应急管控工作。	市公安局、市气象局	
	(三)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生命线,研究气象条件对城市水、电、气调度和运行管理影响,针对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进行精细化的气象监测预警。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化委	市水务局、市气象局、市电力公司、燃气集团
	(四)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综合交通,围绕城市综合交通安全运行精细化管理需求,以公路交通、轨道交通、铁路、航运、航空为重点开展影响预报和风险预警服务。	市交通委、市公安局、上海海事局、市气象局	申通地铁集团、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

任务	工作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二、提升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管理重点领域的服务能力	(五)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网格化管理,加强面对网格化管理的实时性精细化气象服务,将气象部门的智能网格预报服务应用于城市的责任网格,通过"一网统管"城运系统共享全市范围基础气象信息,依托各街镇城运中心加强气象灾害预警和风险预警发布,应用大数据技术分析气象对城市运行管理中部件、事件的影响和规律性,构建基于气象的城市运行管理预测预警模型。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气象局	各区人民政府
	(六)智慧气象保障城市建设。初步构建在灾害性天气特别是台风期间,本市住宅小区、商务楼宇等高层建筑外墙及附着物、附属设施的高空坠物风险影响评估模型。为深基坑开挖、塔吊施工、脚手架搭设拆除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提供精细化风险预警服务。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气象局	
	(七)智慧气象保障智慧旅游,建设长三角旅游气象服务中心,研发天气指数保险产品,拓展邮轮气象服务,开展示范点景区精细化气象服务。	市文化旅游局、市气象局	上海银保监局、相关区人民政府
	(八)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生态文明建设,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工作对缓解城市热岛及大气污染防治效益评估,探索区域大气污染精准防控新模式。	市生态环境局、市气象局	
	(九)开展生态气象效应评估,探索气象保障城市市容环卫精细化管理。	市绿化市容局、市气象局	
	(十)智慧气象保障都市农业,开展农作物气候适宜性区划和评估,推进气象指数保险。	市农业农村委、市气象局	相关区人民政府
	(十一)气象金融合作保障城市安全,持续深化保险和气象合作机制,为保险公司和巨灾保险试点区域相关部门提供覆盖事前、事中、事后阶段的专属气象风险预警服务。	上海银保监局、市金融工作局	市气象局、各区人民政府
	(十二)智慧气象保障城市健康生活,以极端天气、复合污染对健康影响和健康防护为重点联合攻关研究核心技术,联合开展重点人群的健康气象风险服务和效果评估。	市气象局、市卫生健康委	市生态环境局

任务	工作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二、提升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管理重点领域的服务能力	(十三)智慧预警发布保障城市安全,加强上海市突发事件预警发布中心建设。	市应急局、市气象局	各区政府
三、提升智慧气象服务智能化水平	(一)建设城市精细化管理气象先知系统,建设开发能够提供任意点预报和实况分析产品、影响预报和风险预警服务的智能气象插件。	市气象局、各区政府	
	(二)提高城市智慧气象感知能力,建设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网,健全交通气象感知网,健全航道和港口气象监测网,建设"天眼"天气实景监测系统。	市气象局、市交通委	各区政府
	(三)加强气象观测社会资源和新技术应用,发挥城市监控摄像系统作用,开发人工智能识别天气技术。	市气象局、市公安局	各区政府
	(四)在智能电线杆上加装气象观测传感器设备,开展智能汽车气象感知。	市气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	各区政府
	(五)开展精细化城市运行气象风险普查。加强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的认定、服务和管理,压实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主体责任。	市应急局、市气象局	各区政府,相关委、办、局
	(六)加强智慧气象服务计算和数据支撑能力,依托市电子政务云、市大数据资源平台,开展计算能力、存储资源、数据共享融合的支撑工作。	市大数据中心	市气象局
	(七)推进气象、地理信息、交通、能源、市政、健康、积涝、环境、旅游、灾情数据共享融合。	市大数据中心、市气象局	市测绘院、市公安局、市交通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卫生健康委、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旅游局、市应急局
	(八)加强高性能计算资源支撑,强化数值天气预报计算能力保障,加强云计算、存储云资源共享,提升数值天气预报、大数据分析等综合支撑能力。	市超算中心	市气象局
	(九)提升智慧气象服务科技支撑能力。将气象作为本市科创中心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强化科技支撑。	市科委、市气象局	

任务	工作内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四、提升智慧气象发展水平	(一)提升智慧气象法治化水平,与加强城市运行安全、交通管理、物业管理等重点领域制度规范的衔接,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气象服务的制度规范。	市司法局、市气象局	市应急局、市交通委、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
	(二)提升智慧气象社会化水平,建设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创新平台,建立吸引各类市场资源的智慧气象服务产业联盟,建立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精细化管理创新基金。	市气象局	市经济信息化委
	(三)充分发挥学会等群团组织作用,提升智慧气象科普和志愿服务能级。	市气象局、市科协	
	(四)提升智慧气象标准化水平,建立健全与超大城市特点相适应的智慧气象精细化管理标准体系。	市气象局、市市场监管局	
	(五)增强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合力,各区政府切实履行区域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主体责任,细化和落实本区域实施方案。市、区两级财政配合做好城市精细化管理保障工作,运用联建共建等方式,强化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合力。公安、防汛、住房城乡建设管理、交通等部门加强对本领域气象保障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指导,加强数据共享应用。	各区政府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市应急局、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市交通委